

附件 8 验收意见

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2019年5月31日,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肇庆恒港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端州区自主召开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邀请了三位专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单位(广东顺德中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环评单位(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共同组成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勘察了现场、审阅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以及监测验收报告,经质询与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项目地点:肇庆市鼎湖区桂城北十区321国道侧。

企业占地面积18861m²,建筑面积13136m²,项目实际年增多功能电表箱500万套、智能费控开关100万套。项目批复规划建设与实际建设的工程组成一览表见表1。

表1 环评报告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

工程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及批复规划建设	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与环评一致
主体工程	注塑、模具数控车间	由现有注塑车间A改为注塑车间、模具数控加工中心	由现有注塑车间A改为注塑车间(7台注塑机)、模具数控加工中心(内增设18台模具数控加工设备)	基本一致
	五金仓库	由现有注塑车间B改成五金仓库	由现有注塑车间B改成五金仓库	一致
	注塑车间E	新增车间,用作生产多功能电表箱的注塑车间	新增车间,用作生产多功能电表箱的注塑车间(新增10台带机器手的注塑机、同时原有的13台500吨以下注塑机由注塑车间A迁入该车间)	基本一致
	D栋厂房	新增车间,用作智能费控开关生产车间	新增车间,用作智能费控开关生产车间(建设1条智能费控开关生产线)	基本一致
	装配车间	装配车间依托现有,用于产品装配	装配车间依托现有,用于产品装配	一致

验收组签名:

王少超 林建强 朱明 姚煊 梁伟杰

江小江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	一致
	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鼎湖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依托原有三级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依托原有隔油隔渣池处理，达标后排入鼎湖污水处理厂处理	一致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统一供给，无备用发电机	由市政电网统一供给，无备用发电机	一致
	仓库	仓储区：厂区包括产品仓库、成品仓库，D栋二楼	仓储区：厂区包括产品仓库、成品仓库，D栋二楼	一致
	办公楼	新增1层2F办公楼用于行政办公场所	现有1栋5F办公楼已拆除，同时新增1层2F办公楼用于行政办公场所	基本一致
	食堂	依托现有员工用餐场所	依托现有员工用餐场所	一致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设施	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	依托现有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	一致
	废气处理设施	“水喷淋+UV光解”设备共2套，已有废气处理设施用于处理注塑、模具数控车间（现有注塑车间A）注塑废气；同时新增1套废气处理设备处理车间E注塑废气。	“水喷淋+UV光解”设备共2套，已有废气处理设施用于处理注塑、模具数控车间（现有注塑车间A）注塑废气；同时新增1套废气处理设备处理车间E注塑废气。	一致
		直排无组织排放	新增2套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器处理破碎粉尘	优化了环保设施
	噪声处理	选用低噪设备、安装减震，车间设置墙体隔声及优化平面布局等噪声治理措施	选用低噪设备、安装减震，车间设置墙体隔声及优化平面布局等噪声治理措施	一致
	固废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致
		包装固废、金属碎屑分类后交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塑料边角料及次品经破碎后回用生产	包装固废、金属碎屑分类后交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塑料边角料及次品经破碎后回用生产。废机油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基本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6月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肇庆恒港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7年7月12日通过了肇庆市环境保护局鼎湖分局审批，批文号肇鼎环建（2017）18号。

项目于2017年9月开工建设，2018年11月建设完成，2018年12月开始环保设施调试。

2019年5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顺德中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受托单位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2019年5月7日、5月8日进行现场监测。2019年5月建设单位编制了《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8100万元（含原有项目投资²），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约占

验收组签名：


 江小江

项目总投资的 1.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多功能电表箱 500 万套及智能费控开关 200 万套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与《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肇庆市环境保护局鼎湖分局《肇庆市环境保护局鼎湖分局关于肇庆恒港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肇鼎环建（2017）18 号）基本一致，其中带机器手的注塑机减少 10 台、智能费控开关生产线减少 3 条；智能费控开关产品使用的主要原辅材料的用量有所下降；智能费控开关产品生产能力减少 50%。经界定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原有三级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依托原有隔油隔渣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2、废气

注塑废气经“水喷淋+UV 光解净化”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塑料粉尘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有新增破碎机、带机器手的注塑机、模具数控加工设备、智能费控开关生产线等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噪声级为 70~85dB(A)。噪声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安装减震，车间设置墙体隔声及优化平面布局等降低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包装固废、金属碎屑分类后交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塑料边角料及次品经破碎后回用生产；废机油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污染物排放口已按照有关要求，规范了排放口。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验收组签名：

孙超 林建 李 朱瑞 姚大玄 梁伟杰
江小江

41、废水监测结果

生活污水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2、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注塑废气中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可以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

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均可以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东南边界的昼夜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项目其他边界的昼夜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表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1类区限值标准。

4、固体废弃物

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已得到妥善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建设环保措施落实，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少。项目从立项至生产调试过程中无违法或处罚记录。验收期间公众调查无反对意见。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其他相关调查资料，验收组认为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善，落实了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的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环境管理制度健全，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要求，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工作要求及建议

- 1、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加强环保设施日常运行及维护，确保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进一步修改完善验收监测报告，按建设单位自主验收要求完善后续工作。

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31日

验收组签名：

王少强 林建 李 朱伟 姚炫 梁伟五
江小红